



不符合项报告

审核领域及 类型	☒ QMS ☐ 50430 ☒ EMS ☒ OHSMS ☐ FSMS ☐ HACCP ☒ 初审 ☒ 第(2)阶段审核 ☐ 再认证 ☐ 监督 () 次 ☐ 证书转换 ☐ 特殊审核 ☐ 其他		
受审核方	湖北顶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陪同人员	顾涛
受审核部门	综合管理部	预计整改完成日期	2021-12-30

不符合事实描述:

审核发现, 提供《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 但未能提供《清单》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最新版本(2021 修正版), 进一步检查《清单》中其余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均为最新版本, 且企业近一年来未发生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情况。

上述事实不符合: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标准 7.5.1 条款

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 6.1.3 条款

GB/T 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标准 6.1.3 条款

不符合性质: ☐ 严重 ☒ 一般

审核员: 阳红令
喻芳秋
王琳 陈文

审核组长: 阳红令

受审核方代表: 顾涛

日期: 2021.12.28

日期: 2021.12.28

日期: 2021.12.28

纠正措施验证(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

经查:

- 1) 已购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最新版本, 并进行全面时评。
 - 2) 已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并记录培训记录。
 - 3) 查更新后的《法律法规清单》, 《全面时评记录》。
- 均为有效版本, 且执行情况也符合要求。
- 纠正措施有效。

审核员:

阳红令

日期:

2022.1.10



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

不符合项事实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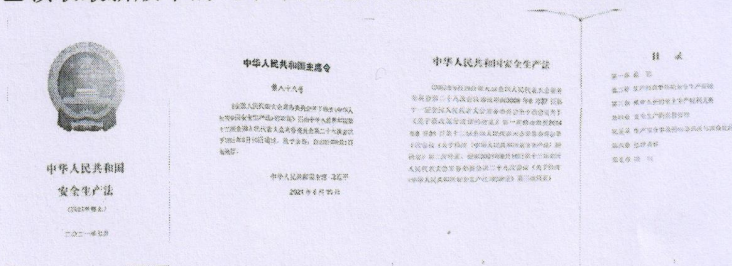
审核发现, 提供《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 但未能提供《清单》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最新版本(2021 修正版), 进一步检查《清单》中其余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均为最新版本, 且企业近一年来未发生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情况。

纠正情况:

综合管理部人员对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标准 7.5.1 条款、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 6.1.3 条款、GB/T 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标准 6.1.3 条款理解不到位, 未及时收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最新版本。

原因分析:

已领取最新版本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并结合公司适用条款对其进行合规性评价。



纠正措施:

- 1、综合管理部组织培训相关人员 GB/T 19001-2016 标准 7.5.1 条款、GB/T 24001-2016 标准 6.1.3 条款、GB/T 45001-2020 标准 6.1.3 条款及《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和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 HD-QP-5.2.1-2021》文件中法律法规有效版本收集及合规性评价要求。
- 2、举一反三检查确认现有《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是否最新版本。
- 3、综合管理部定期检查《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中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有效性。

预定完成日期:

举一反三检查情况:

对现有《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内的法律法规进行全部检查, 均为最新有效版本。

责任部门负责人签字: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

经更新后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合规性评价记录》, 均为有效版本, 且执行情况均符合要求, 纠正措施有效。

验证人:

顾清

日期: 2021.12.30.

受审核方代表:

王明山

日期: 2021.12.30.



培 训 记 录

时 间	2021.12.30	地 点	会议室
主 讲	李老师		
参加人员	邵荣亮 顾涛 王艳 印本 王明		
培 训 主 要 内 容	GB/T 19001-2016 标准 7.5.1 条款 GB/T 24001-2016 标准 6.1.3 条款 GB/T 45001-2020 标准 6.1.3 条款 《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和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		
考 核 评 价 情 况	经过培训讲解，提问、交流等形式进行评价，相关人员理解了条款的含义和要求，培训效果良好，达到了预期目的。 评价人： 李老师、顾涛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法律法规清单

序号	名 称	颁发机关	实施日期	备 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节选)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00. 09. 01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99. 10. 0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09. 08. 27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14. 03. 15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11. 12. 31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15. 01. 01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15. 4. 24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	国家环保局	2016. 1. 1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防治法	全国人大常委	1997. 03. 01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16. 7. 2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16. 7. 2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11. 05. 01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16. 9. 1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办法	国家环保局	2013. 1. 1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03. 1. 1	
17.	城市绿化条例	国务院	2011. 01. 08	
18.	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	国务院	1996. 08. 13	
19.	突发公共卫生应急条例	国务院	2003. 05. 09	
20.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公安部	2002. 05. 01	
21.	汽车加速行驶车外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 (GB1495—2002)	国家技术监督总局	2002. 10. 01	
2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2012)	国家环保局、国家技术监督局	2012. 01. 01	
2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国家环保局、国家技术监督局	2004. 10. 14	
24.	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国家环保局、国家技术监督局	2008. 7. 1	
2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6)	国家环保局、国家技术监督局	2016. 1. 1	
26.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 (GB15630—11995)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1996. 02. 01	
27.	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 GB3096-2008	环保局	2008. 10. 01	
28.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 (GB10070-88)	国务院	1989. 07. 01	
29.	漏电保护器安全监察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1990. 01. 01	
30.	劳动保护用品管理规定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1 号	2005. 09. 01	
3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2008	国家环保局、国家技术监督局	2008. 01. 01	
32.	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国家环保局、国家技术监督局	2011. 11. 14	
3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6. 12. 01	
34.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全国人大常委	2006. 1. 1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4. 10. 14	
36.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1993	国家技术监督局	2004. 10. 14	
3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	2021.9.1	



序号	名 称	颁发机关	实施日期	备 注
38.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全国人大	2013.07.01	
39.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全国人大	2016.07.02	
40.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全国人大	2007.11.01	
41.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安监总局	2009.05.01	
42.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环保局	2016.8.1	
43.				

编制：张佩

审核：梁自牛

日期：2021.12.30



合规性评价记录

评审日期	2021. 12. 30	评审负责人	王艳	审核人	王艳	批准人	梁自牛
评审参加人员	各部门负责人						
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名称	危险源	适用的具体内容或条款	检查/证据	控制方法	评价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电焊作业未佩戴防护镜, 劳保用品穿戴不齐全	第五十四条: 用人单位必须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每个季度的联合检查未发现劳动防护用品配备不齐情况	公司依据实际情况为员工配备劳动保护用品, 并定期安排员工进行身体健康检查; 建立员工健康档案。	合格		
	微波炉/微机/复印机操作产生辐射	第五十四条: 职业危害是指在生产过程中或作业场所存在着危害职工身体健康的尘毒危害、工业性毒物、辐射、噪声等。	会议及日常工作时常口头提醒员工注意	教育员工经常保持办公区域空气流通, 在微机前工作一段时间要起来活动一下, 看室外绿色等, 热饭/复印时, 开机后尽量远离机器(1 米以外), 使用完毕打开窗户保持通风。最大程度的减少对办公人员的身体辐射。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违章动火	共 6 章。 重点关注条款: 全部	每年有消防演习, 动火前均有动火许可证	落实各级人员的消防责任, 配备充足的消防器材, 加强员工的消防知识学习, 制订消防应急预案。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病	第三十六条: 劳动者享有下列职业卫生保护权利: (四) 要求用人单位提供符合防治职业病要求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改善工作条件。	无一例职业病发生	依具体工作情况督促工作人员合理安排短暂休息调整, 安装有益于缓解视力疲劳的灯具, 在工作期间尽量安排员工集体参加广播体操, 以缓解颈椎疲劳, 避免影响员工身体健康。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车辆伤害	第六十四条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接到特别重大事故、特重大事故或者危险化学品、放射性危险物品运输事故报警时, 应当立即采取应急措施, 并向市或者区、县人民政府报告。市或者区、县人民政府应当及时组织、协调事故处理。等	公司有私车公用制度, 日常有相关培训和温馨提示等, 未发生故事事件	严格执行公司用车规定, 定期对驾驶员进行交通法及交规的巩固培训, 定期搜集资料进行事故案例教育, 并定期检查车辆的安全状况, 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恶劣天气除特殊情况外不调度车辆外出。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人身/物品的伤害	本法下列用语的含义：危险物品，是指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等能够危及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的物品。 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地或者临时地生产、搬运、使用或者储存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	经日常检查和节日前的安全检查未发生违规的行为，按要求执行。	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要求，普及安全生产法的相关知识。库存尽量不存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以及外包方带进来的用于工作中的危险物品（如灭鼠药，灭蟑药）如需存放要有专人负责并严格出入库登记制度。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导致安全操作事件发生	共 69 条重点条款第一章、三、五章	公司每年年初根据各部门上报的培训需求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按照经费的总额安排继续教育。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对劳动者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继续教育培训。	合格
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	人身伤害/事故时间	第二十六条 生产经营单位对重大危险源应当登记建档，进行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并制定应急预案，告知从业人员和相关人员在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	有各部门的危险源清单和控制措施及管理制度。日常监测控制情况良好	依条例和公司的程序文件规定，每年对所辖区域的危险源进行评价并建立控制措施及预案，依标准行事。	合格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事故事件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操作资格认定工作。本市特种作业操作项目由大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安全生产监督局）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发布。	所有操作人员均有上岗证	严格依据公司任职资格招聘特种人员，依规定行事。	合格
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	侵害员工合法权益	全部条款	公司所有在册职工均在社保缴了三险	所有入职员工试用期过后，公司依照国家法律规定为员工上三险	合格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	产生纠纷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投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	均按规定执行，未发现有违规行为	在公司员工手册内的公车私用管理制度中有交强制险的规定	合格
关于扫雪、铲冰管理的规定	冬季地面结冰/下雨积水造成人员摔伤	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扫雪铲冰管理的规定〉的决定》已经 2002 年 11 月 5 日市人民政府第 55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严格按照控制方法内容执行，未发生事故事件	遇恶劣天气，启动应急预案，及时清除服务区域内的雪、水，为业主开辟安全通道	合格



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及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	连续工作造成严重亚健康状态	全部条款	办公室有员工每年的休假计划和时间并每月统计考勤。	公司严格按照法规要求安排所有员工休假和放假，节假日加班均按照规定对于工作的员工支付加班费。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护法	女工伤害,权益不能保护	第二十三条国家保障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的劳动权利和社会保障权利。 第二十三条各单位在录用职工时,除不适合妇女的工种或者岗位外,不得以性别为由拒绝录用妇女或者提高对妇女的录用标准。	公司依法对女员工保护,修改了员工手册中相关内容,充分保护女工权益	按照公司要求成立工会,保障女员工的合法权益。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产生纠纷/伤人事件	第六章 思想教育与法制教育 第二十八条 各部门、各单位应当认真开展各种形式的法制宣传教育和尊重社会公德的教育;认真做好思想政治工作,采取各种措施,积极疏导社会矛盾;正确调处民间纠纷,防止矛盾激化。	年度的培训计划有职业道德和法规教育方面的内容,未有打架斗殴事件发生	员工手册列入了员工操守和管理者操守指引且每年有对员工的职业道德教育加强员工思想教育,严肃处理违法、违纪现象。	合格
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 2000-10-1	人员伤亡/测量不准确	全部条款	所有需检测设备均按规定的频次检测校验合格	对于特种设备进行定期监督检查	合格
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疲劳过度/职业病	第五条 因工作性质或者生产特点的限制,不能实行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标准工时制度的,可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等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并按照劳动部《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执行。	按照大连市工资支付管理办法执行	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已在劳动部门备案	合格
电气设备电源额定值的标记安全要求	人身伤亡	电气设备上应有按适当方式,例如用铭牌或标签来标示电气额定值的标记,这种标记在设备的预期寿命内应清晰可见、易读,并能经久耐用,标记不应设置在打算拆除的部件上。设备安装时暂被拆除,安装后又重新装配上的外壳部件除外(见注1、2和3)。	日常检查未发现不符合情况的发生,标识清晰可见且易读	按操作规程的要求和体系文件的要求操作	合格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	影响少年儿童身心发育	第二条童工是指未满 16 周岁，与单位或者个人发生劳动关系从事有经济收入的劳动或者从事个体劳动的少年、儿童。未满 16 周岁的少年、儿童，参加家庭劳动、学校组织的勤工俭学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允许从事的无损于身心健康的、力所能及的辅助性劳动，不属于童工范等十二、十三条款。	公司未录用过未满 16 周岁的少年儿童	依法行事，招聘员工均有年龄要求限制。	合格
劳动安全卫生监察员管理办法	安全事故事件	第三条 劳动安全卫生监察员应具备以下条件：（一）熟悉劳动安全卫生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二）坚持原则，作风正派，勤政廉洁；（三）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并有二年以上工作经历；或从事劳动安全卫生工作五年以上；（四）身体健康，能胜任劳动安全卫生监察工作。	未发生过一起事故或事件	每个项目部设有一名专人负责安全消防工作的主管，具体工作公司有详尽的岗位职责。	合格
劳动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电梯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机械碰伤	全部各地劳动行政部门对于未取得电梯安装、维修安全认可资格的单位，均不准在当地和异地从事电梯安装、维修业务	安全部在所辖区域检查记录中，发现问题均及时进行了纠正	按《安全作业制度》《电梯保养维修技术规范》等规定定期进行电梯维修，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出现故障及时处理	合格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定	手动切割机/砂轮机操作未佩戴防护用品	第四章第二十二条使用单位没有按国家规定为劳动者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的，按劳动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行政处罚办法》（劳部发【1994】532号）有关条款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司法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日常检查和季度检查有此内容，未发生不合规	教育员工在进行特种作业时，必须穿戴劳保用品，落实相关防护措施，管理人员定期抽查，发现问题立即纠正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不遵守法规规定，裁员辞退等产生人员纠纷	全部条款	严格按照劳动合同法的内容执行。例如全体员工分别签订了三年、五年及无固定期限的合同	劳动合同法出台后依据其内容重新对员工手册中与大法相悖的部分进行了修订。	合格



漏电保护器安全监察规定	线路老化、漏电	本规定所称漏电保护器,是指当电路中发生漏电或触电时,能够自动切断电源的保护装置,包括各类漏电保护开关(断路器)、漏电保护插头(座)、漏电保护断电器、带漏电保护功能的组合电器等。第三条 本规定适用于各类漏电保护器的生产、销售和安装使用	部分辖区已经将线路进行了改造,杜绝了线路老化造成的漏电现象	安全用电,防止各类事件的发生 按《手持电动工具》《安全作业制度》的相关规定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日常增加巡检力度。	合格
女职工保健工作规定	失血晕倒	女职工在月经期间不得从事《女职工禁忌劳动范围的规定》中第四条所规定的作业。	女职工每月经期可以修病假一天	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	合格
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及禁忌劳动范围的	疲劳生病	为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减少和解决女职工在劳动和工作(以下统称劳动)中因生理特点造成的特殊困难,保护其健康,以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制定本规定。	女员工每月病假一天不扣发工资	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	合格
企业职工劳动安全卫生教育管理规定	伤亡事故	为规范企业职工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以下简称安全教育)工作,提高职工安全素质,防止伤亡事故,减少职业危害,根据《劳动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定	每年有安全教育培训并按照国家计划执行	提高职工安全素质,加强培训,防止伤亡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合格
手持式电动工具的管理使用检查和维修安全技术规程	电钻、电锤打孔线路老化、漏电	为了防止手持式电动工具(以下简称工具)在使用中引起的人身伤亡事故,本标准对工具的管理、使用、检查和维修中的安全技术要求作出规定。本标准适用于生产劳动过程中使用的工具的管理、使用、检查和维修。	项目部有对本部门使用的手持电动工具台帐及维护保养计划且按计划实施	按《手持电动工具》《安全作业制度》的相关规定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合格
易燃易爆化学物品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油漆、稀料等易燃易爆品	(一)有符合防火、防爆要求的储存、经营设施; (二)有经过消防培训合格的经营人员; (三)有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工程维修和电梯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旧棉纱均带离现场妥善处理。	按《库房管理规定》定期巡检,购买时量要适当,密封,库房内严禁动明火,要求外来施工人员妥善保管好易燃易爆化学物品。	合格
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	人员伤亡	共 23 条。 重点关注条款:全部	至今未有一例事故事件发生	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要求,普及安全生产法的相关知识。	合格
河南省消防条例	吸烟或电气火灾	单位应当逐级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逐级和岗位消防安全职责,确定各级和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等	未发生火情火灾。	确定各级和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制,确定责任人,在相关制度中明确不得在非吸烟场所吸烟等。加强防火宣传,出现火灾立即启动预案。	合格